

关于石岐区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石岐区办事处

市人大常委会：

2018 年，我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区党工委、办事处的各项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的总基调，严格依法理财，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充分发挥公共财政管理职能，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发展。现将石岐区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全区财政收支完成情况

（一）财政收入执行情况。2018 年，全区总收入 181,58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9.7%，同比增加 1,008 万元，增幅 1.4%。其中：税收分成收入 52,606 万元，非税收入 18,316 万元。税收分成收入同比减少 2,116 万元，降幅 3.9%，主要受我区税收收入减少的影响；非税收入同比增加 3,124 万元，增幅 20.6%，主要是物业处置收入的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19,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44.2%，同比减少 3,408 万元，降幅 15.1%，主要是专项转移支付收入的减少。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73,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469.7%，同比增加39,373万元，增幅115.7%，主要是土地出让金分成收入的大幅增长。

4. 按有关规定，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508万元，动用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19,662万元。

5. 调入资金12,560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结转结余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二）财政支出完成情况。2018年，全区总支出184,8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8,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9%，同比减少33,574万元，降幅23.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0,8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273%，同比增加27,103万元，增幅80.3%，主要是土地征收补偿金支出的增加；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250万元，调出资金12,56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1.8%，同比增加2,052万元，增幅18.3%；

2. 公共安全支出20,5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4.6%，同比减少50万元，降幅0.2%；

3. 教育支出24,0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4.9%，同比减少2,206万元，降幅8.4%，主要是2017年支教育用地征收补偿款4,933万元抬高基数；

4. 科学技术支出9,9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9.3%，同比增加830万元，增幅9.1%；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2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5.5%，同比减少 293 万元，降幅 8.3%；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5.9%，同比减少 446 万元，降幅 3.3%；

7. 卫生健康支出 7,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5.2%，同比减少 623 万元，降幅 7.5%；

8. 节能环保支出 3,1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84.8%，同比减少 2,435 万元，降幅 43.8%，主要是 2017 年安排园林绿化公司基本运作经费、负担生态补偿资金、垃圾屋完善改造经费等支出抬高基数；

9. 城乡社区支出 9,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224.6%，同比增加 3,780 万元，增幅 61.2%；主要是团结经联社 568.703 亩土地征收相关税费 1,140 万元、总部经济区建设前期相关费用 1,200 万元；

10. 农林水支出 1,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69.1%，同比增加 604 万元，增幅 45.9%，主要是扶贫经费的增加；

1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1 万元，同比减少 62 万元，降幅 54.9%，主要是 2017 年上级企业情况综合工作经费补助收入相应安排的支出抬高基数；

1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 万元，同比增加 4 万元，增幅 133.3%，主要是 2018 年新增上级内贸流通统计监测补助资金相应安排支出的增加；

13. 金融支出 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同比减少 6 万元，降幅 35.3%，主要上级专项补助收入相应安排支出的减少；

1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同比持平；

15. 其他支出 1,0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4.7%，同比减少 34,697 万元，降幅 97.1%，主要是 2017 年安排岐港片区 254 亩征地补偿款、岐头 319 亩征地补偿款等支出抬高基数。

2018 年汇总全区各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总额 317 万元，同比增加 99 万元，增幅 45.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8 万元，同比减少 1 万元，降幅 11.1%。公务接待费 13 万元，同比持平。公务用车费 296 万元，同比增加 100 万元，增幅 51.3%，其中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 万元，同比减少 20 万元，降幅 10.3%；公务用车购置费 121 万元，同比增加 121 万元，主要是本年公安分局部分车辆已达报废期限，置换了汽车 5 辆、摩托车 32 辆。办事处积极践行各项三公经费管理措施，严格按照各项要求及时准确进行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检查。

（三）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全区无政府债务。

二、预算平衡和结余情况

2018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922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调入资金等 37,247 万元，再加上上年结余 12,750 万元，合计 120,919 万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8,169 万元，并按有关要求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50 万元后，年终结余 9,500 万元。

2018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73,416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160 万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0,862 万

元、调出资金 12,560 万元后，年终结余 154 万元。

2018 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结余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5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08 万元，全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19,662 万元。

三、预备费使用及预算调整情况

（一）预备费使用情况。

2018 年安排预备费预算 1,684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中未出现自然灾害救灾及其他特殊支出，主要调剂用于其他年初预算难以预见的开支，包括中心幼儿园创建经费 600 万元、垃圾屋改造完善工程 320 万元、扶贫专项经费 308 万元、公租房租赁补贴 150 万元、孤残儿童生活保障经费 68 万元、其他支出 238 万元等。

（二）预算调整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2018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年初 119,975 万元调整为 133,667 万元，调增 13,692 万元，剔除不属于预算调整事项的新增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5,882 万元等情况后，实际调增 7,810 万元，新增支出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慰问费 1,446 万元、石岐中心幼儿园等校园建设经费 1,463 万元、土地储备相关费用 1,140 万元、防双台风专项经费 45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19 万元、扶贫专项经费 385 万元、独生子女计划生育奖励金 346 万元，以及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61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2018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从年初的 15,792 万元调整

为 62,217 万元，调增 46,425 万元，剔除不属于预算调整事项的新增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125 万元后，实际调增 46,300 万元，主要用于团结经联社土地征收补偿款 30,477 万元、彩虹片区土地征收补偿款 14,181 万元、岐头经联社土地征收补偿款 10,761 万元等土地征收支出。

四、重点收支完成情况及效益

2018 年，我区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始终坚持制度先行、统筹兼顾的原则，紧紧围绕财税体制改革的中心任务，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大、社会转型期、改革攻坚期出现的问题，扎实抓好增收节支、优化财政收支管理、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坚持民生先行，严控一般性支出，强化预算执行监督，促进预算公开透明。重点收支完成情况如下：

（一）挖潜增收，提高财税收入质量。

一是强化税收收入预测分析，根据我区经济发展规划，及早部署各项税收工作，紧抓组织收入主动权，同时加大欠税清理力度，征稽联动，全面落实强扣（划拨）欠缴税费办法，及时清理历史欠税。二是为解决税源集中度过高的问题，通过组织服务业企业交流会、政银企交流会等形式搭建平台，积极扶持本地中小企业做大做强，同时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吸引优质企业、优质产业落户石岐，不断完善税源结构，提高财税收入质量，实现财政收入可持续发展。

（二）落实重点项目建设，激发区内经济发展活力。

一是探索建立重点项目领导联系督导模式，安排 1000 多万元高效推进总部经济区项目、石岐区大型文化旅游项目等区

内重点项目建设，同时积极谋划建设新兴产业发展载体，推进第一创业园升级改造，加快总部经济区北部片区、石岐海景片区更新改造，打造与总部经济区联动发展的强力引擎；二是大力支持区内服务业集聚区建设，目前已完成中山完美金鹰·国际商务集聚区的中期验收，并正在积极组织“石岐区军民融合产业服务集聚区”等相关建设工作；三是极力推动招商引资，开展靶向招商，以总部经济区为招商核心，主动参与我市“2018年中山市投资环境推介”、“2018年广州-中山现代服务业大会”等进行专题现场推介，提升中山（石岐）总部经济区项目在中山、广州等地企业的知名度，并与富力、绿地等国内10余家知名企业开展合作洽谈，落实签约意向企业5家。

（三）保障民生，积极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进程。

我区以办好惠民利民的省、市十件民生实事为抓手，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出台的惠民政策，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继续加大对教育事业、公共安全建设、医疗卫生事业、社会保障和文化建设的投入力度，有效保障了全区社会经济和各项事业顺利发展，促进社会幸福和美。具体情况如下：

1. 合理谋划，持续推动教育优先发展。我区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大力推进学前教育、中小学教育规划建设，统筹教育资源，扩大办学规模，调整办学供应结构，不断改善全区教育办学条件。一是加强师资队伍建设，2018年我区财政供养在职教师799人、离退休教师574人，组织全区骨干教师参加“传统文化教育进校园”专题研讨班，邀请名师开设

专题讲座，大力开展“甘守三尺讲台，争做四有教师”系列活动，整体提升我区教育管理能力和师资水平。二是完善教育设施，加强软硬件建设，先后投入 1680 万元对西厂小学岐江校区、张溪郑二小学综合楼和科教楼、厚兴小学综合楼进行整体翻新改造，改造后共增设 32 个教学班，新增公办学位 1,440 个；投入 5000 万元建设石岐中学体育馆，目前已完成封顶工程；投入 800 万元新建一所省一级标准公办幼儿园，于 2019 年正式投入使用；投入 500 多万元做好多所学校消防设施改造、网络监控升级改造和添置教学设施等，保障区内教育均衡优质发展。

2. 强化公安队伍建设，全力维护我区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一是从严治警、从优待警，2018 年全区财政供养公安民警 341 人、辅警 562 人，大力开展“整治突出问题、纯洁公安队伍”等专题教育活动，落实全面从严治警。二是坚决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投入经费 80 万元，全民动员、全民参与、全方位摸排线索、全角度宣传发动、全力投入打击，多次组织清查收网行动。三是推进智慧公安建设，提升打控能力，投入 1,000 多万元加快一期、二期模拟信号摄像头高清改造工作，安装 WIFI 管理系统，购置了隐蔽式车辆追踪器、空中拍摄无人机等一批高科技设备，实现各种手段有机整合，狠抓公共安全建设，确保区内政治形势稳定。

3. 实时动态化管理，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一是严格落实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累计发放低保及各项生活困难救助金 460 多万元。二是积极构建养老服务体系，满足新时期养老服务需求，投入 220 万元做好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的搬迁扩建工

作，完善中心软硬件设施建设，满足我区长者日益增长的多元化养老服务需求，累计发放高龄津贴 600 多万元。三是严格贯彻落实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制度，为重度残疾人近 3,000 人次累计支出医疗保险费 40 多万元，投入近 5 万元为 11 户残疾家庭开展无障碍设施修建和改造工作，发放严重精神监护人及协助监护人补贴、残疾人津贴、机动车燃油补贴等各项补贴、慰问金共计 860 多万元。四是深化医疗体制改革，着力构建分级诊疗制度，落实苏华赞医院住院大楼配套工程建设；负担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费 1,300 多万元；执行医疗保障政策，为困难对象购买门诊、住院基本医疗保险，提高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比例，累计发放医疗救助金近 80 万元。

4. 创新工作，丰富居民文化形式。一是成功举办元宵烟花汇演，吸引 8 万多名市民游客现场观看，全区各部门联动，切实做好各项安全保障工作。二是顺利举办粤港澳大湾区 2018 中山·石岐龙舟文化节，龙舟赛吸引了澳门、佛山、本市共 40 支队伍、近 1,800 名队员参赛，创历史新高，赛事在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和广东新闻联播中亮相。三是精心组织“书香石岐”系列活动，策划“书香暑期 情系外来工子女”、“石岐记忆”等十多项阅读专题活动，联合驻点扶贫工作组，在对口扶贫点开展“岐暖人心·书香石岐进乡村”活动，援建“石岐书屋”作为扶贫村图书室，推动全民阅读不断掀起新高潮。四是开展主题系列文化活动、特色公益文化活动，成功举办了“新时代新石岐”主题文艺晚会、周末音乐舞会 200 场及“舞林大会”等大型文艺活动，对东港湾、悦来南、桂园、民族、莲兴等社区活动场地进行改

造及添置体育设施，为市民群众提供安全的运动休闲环境。

5. 做好我区十件民生实事落实工作。2018年我区将整治河涌水体、推进悦来南路改造工程、加强道路拥堵整治、规范电动车及共享单车区内有序停放、推行食品药品安全网格化、整治无照流动经营档点、扩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整治出租屋安居环境、加快学校更新改造工程、全面落实消防安全工程等纳入区十件民生实事。其中：投入50万元抓好白水井东街及泥墩上街等路畅通工程二期建设；抓好共享单车停放管理，定期约谈4家共享单车企业，指导企业第一时间清理乱停车辆，投入42万多元划定单车停车区解决单车停放问题；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电子科大、张溪市场、民强大街、第一城广场等4个乱摆乱卖、乱停乱放“黑点”，多部门联动，适时开展“错峰”检查和“日夜不定时”行动，开展无照流动经营整治。

（四）适应新形势，做好财政资金管理。

以财政增长为中心，集中精力支持经济发展，一方面协同税务部门共同做好税源管理，强化全区非税收入的征管工作，提高非税收入水平，优化财政收入结构；另一方面做好财政支出管理，强化国有资产管理，大力压减会议费、差旅费、劳务费等一般性支出，积极落实“三保”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本区预算超收安排支出情况

2018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上级补助收入预算安排91,629万元，实际完成90,101万元，无超收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基金收入）预算62,057万元，实际

完成 73,416 万元，超收收入 11,359 万元，主要用于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受营改增、减税降费等政策性因素的影响，我区 2018 年财政收入水平不高、收入质量有待提高；而财政支出方面，随着扶贫力度加大，基础设施、重点民生项目、教育设施设备的投入增加，加上土地征收补偿的持续开支，收支形势严峻。今后我区将积极应对新形势下财政收支困境，进一步推动项目落地，培育新兴产业，扶植新的税收增长点，加大财政收入征管力度，努力挖潜增收；同时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维护我区稳定大局。

以上报告，请审议。